附 件 1

 项目编号：

**洛阳市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企业补贴**

**项目申报表**

**申请单位（公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制

填表说明

一、填报单位在填写本申请表之前，必须认真阅读通知中具体要求，并保证严格遵守其中各项条款。

二、本申请表填写须符合以下要求：

1.填报材料应规范，全部材料按顺序排列，列出目录，完整装订并按顺序编写页码。

2.本申请表一式两份，并加盖单位公章。

三、申请单位须同意以下事项：

1.填报单位对本申请表所填内容及所附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如有虚假，本单位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本申请表及所附证明材料所有信息将向依法审批工作人或评审专家公开，对依法审批或者评审过程中泄漏的信息，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免予承担责任。

3.本申请材料仅为申请知识产权运用服务项目制作并已自行备份，不再要求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予以退还。

4.申请单位法定代表人明确认可本填表说明，并确认本表所填内容及所附证明材料准确无误后，在本表申报单位签章栏中签字盖章，否则本表无效。

5.申请单位基本信息栏目中的户名、账号、开户行一定要全称规范填写。

|  |
| --- |
| **一、申报单位基本信息** |
| 单位名称 | （章） |
| 单位性质 | □国有 □民营 □外资 □其它 | 组织机构代码 |  |
| 地 址 |  | 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手机） |  | 电子邮箱 |  |
| 开户名称 |  | 开户行 |  |
| 银行账号 |  |
| **二、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基本信息** |
| 质押融资合同名称 |  |
| 放款机构名称 |  | 质押合同备案情况 | □已备案 □未备案 |
| 质押备案登记号 |  | 备案通知书时间 |  年 月 |
| 融资方式 | □纯专利权 □纯商标权 □组合 □第三方担保 □其它 |
| 总授信额度 | 万元 | 实际贷款金额 | 万元 | 年融资利率 | % |
| 利息总额 | 万元 | 一年期利息额（申报时间段） | 万元 | 融资用途 |  |
| 评估情况 | □有 □无 | 评估价值 |  万元 | 质押专利权或商标权评估值占总贷款额的百分比 | % |
| 评估机构 |  | 评估报告时间 |  年 月 | 评估费用 | 万元 |
| 被评估专利或商标数量及名称 |  |
| 担保情况 | □有 □无 | 担保机构 |  | 担保费用 | 万元 |
| 保险情况 | □有 □无 | 保险机构 |  | 保险费用 | 万元 |
| 一年期利息、评估、担保、保险等费用合计 | 万元 |
| 其中：申报时间段一年期利息费用 | 万元 | 其中：已产生专利评估、担保、保险等费用 | 万元 |
| 本贷款期限 | 年 月 至 年 月  | 本贷款是否执行完毕 | □是 □否  |
| 本贷款有无获得其他部门财政资金支持 | □有 □无 | 如有，财政资金支持单位 |  |
| 财政资金支持金额 |  万元 | 财政资金支持时间 | 年 月  |
| 质押贷款项目新增产值 |  万元 | 是否高新技术企业获批或复核通过时间 | □是 □否 |
| 年 月 |
| 本项目贷款利息、评估、担保、保险等费用及其它费用汇总表(含时间、凭证号)注意：每个企业一次仅限申报一年期的质押贷款奖补，同时归还利息支付凭证时间跨度不得超过一年。 |
| 费用名称 | 发生时间(年月日) | 凭证号（以银行回单为准） | 金额（万元，小数点后四舍五入保留2位） |
|  |  |  |  |
|  |  |  |  |
|  |  |  |  |
|  |  |  | （可续页） |
| 质押融资所涉及到的知识产权情况（专利权数量，专利号，专利名称） |
| **信用自查情况：** “信用中国”或“信用中国（河南）”黑名单自查情况：1、“信用中国”网址：https://www.creditchina.gov.cn/；2、“信用中国（河南）”网址：https://www.xyhn.gov.cn/。经查询，申请单位（□是 □否）列入“信用中国”或“信用中国（河南）”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日期： 年 月 日。 |
| **三、申报单位简况**申报单位的创新和知识产权工作情况。 |
| **四、融资项目简况**项目基本情况，项目贷款及贷款使用情况，项目完成后的效益（或预计效益）：新增就业、实现的产值、实现的利税总额等。 |
| **五、附件清单**1、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2、融资质押的专利权、商标权证书复印件；3、质押合同登记的证明材料（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复印件；4、专利权、商标权质押贷款合同等相关协议及放款单据等协议履行相关凭证复印件；5、资产评估、担保服务和保险服务收费合同（协议）等质押融资服务合同复印件；6、评估报告（封面、内容首尾页、盖章页及包含结论的核心部分），评估、担保和保险等服务费用的票据复印件。7、已偿还贷款本金和支付相应利息的证明材料（贷款收款凭证和银行利息支付凭证、银行划款凭证等复印件；8、本项目已获得财政资金支持的情况说明（含财政资金发放单位、支持金额、发生时间等）及申报材料真实性的承诺书；9、其他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以上材料，需提交原件审核，复印件加盖公章后备案。 |
| 申报单位签章 | 申报书所填内容准确无误，所提交证明材料真实有效，如有虚假自愿承担法律责任。单位法人签字： 单 位 签 章： 年 月 日 |
| 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核意见 | 经审核，项目申报材料符合规定，根据《洛阳市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奖补和风险补偿实施办法》，同意资助该项目。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